



重庆正宏会计师事务所

Chongqing ZEN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正宏审[2026] 18 号

审计报告

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是指在被审计单位年度报告中包含的除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以外的财务信息和非财务信息。

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管理层、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

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

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1	343,671.11	181,996.36	短期借款	61		
2	4,000,000.00	4,100,000.00	应付款项	62		
3	2,500.00	0.00	应付工资	63		
4			应交税金	65		
8	480,000.00	0.00	预收账款	66		
9			预提费用	71		
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74		
			其他流动负债	78		
20	4,826,171.11	4,281,996.36	流动负债合计	80		
			长期投资：			
21			长期股权投资			
24			长期债权投资	81		
30			长期应付款	84		
			其他长期负债	88		
31	7,419.00	10,681.15	长期负债合计	90		
32	7,264.00	7,780.48				
33	155.00	2,900.67	受托代理负债：			
34			受托代理负债	91		
35			负债合计	100		
38						
40	155.00	2,900.67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4,185,404.10	4,141,551.28
41			限定性净资产	105	640,922.01	143,345.75
			净资产合计	110	4,826,326.11	4,284,897.03
60	4,826,326.11	4,284,897.0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4,826,326.11	4,284,897.03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重庆新爱心基金会

2025年度

单位：元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合计	合计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21,560.11	1,201,666.92	7,806.20	1,186,799.75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67,860.18		135,763.16	135,763.16
其他收入	9	18,180.16		2,190.90	2,190.90
收入合计	11	107,600.45	1,201,666.92	145,760.26	1,332,560.01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269.44	4,290,901.69	3,905.62	1,684,376.01
其中：捐赠支出	13		4,290,901.69	3,905.62	1,684,376.01
活动费用	14	269.44			
(二) 管理费用	21	177,770.40		185,707.46	185,707.46
(三) 筹资费用	24				
(四) 其他费用	28	347.58			
费用合计	35	178,387.42	4,290,901.69	189,613.08	1,873,989.09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70,786.97	-3,089,234.77	-43,852.82	-541,429.08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编制单位：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908,414.10	1,194,605.95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4,420.16	2,190.90
现金流入小计	13	942,834.26	1,196,796.85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263,982.76	1,208,281.63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56,091.30	167,410.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9,208.12	21,804.48
现金流出小计	23	1,459,282.18	1,397,496.9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4	-516,447.92	-200,700.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4,250,000.00	4,0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的现金	26	67,860.18	135,763.1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370.00	3,262.1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4,318,230.18	4,189,025.31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4,250,000.00	4,1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4,250,000.00	4,1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68,230.18	39,025.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448,217.74	-161,674.75

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登记证书认定为慈善组织。2023 年 12 月 4 日经重庆市民政局批准颁发了有效期 2023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9 日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法定代表人为瞿建乐，地址为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 67 号 3 幢 9-6，业务主管单位为重庆市民政局，原始基金为肆佰贰拾万元人民币。于 2019 年 8 月 5 日取得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基金会组织机构：基金会设理事会，理事 19 人，其中领取报酬的有 1 名理事（兼任秘书长）。基金会监事 3 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基金会未设立分支、代表机构。

基金会业务范围：1、开展助医、扶寡助老、赈灾、助学、扶贫等项目的公益资助活动；2、接受社会捐赠、筹集爱心基金；3、基金管理与运作，合法、安全、有效地促使基金保值与增值；4、开展募捐宣传活动和捐赠者与受益者的联谊活动；5、开展脱贫教育、培训及相关咨询服务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日常业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应收未收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应当按照实际发生额入账，并按照往来单位或个人等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期末，应当分析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预计可能产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坏账损失并计入当期费用。

因债务人已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或者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报经理事会批准后确认为坏账损失。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0年	5.00%	1.9%
机器设备	3年	5.00%	31.67%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2、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现金	人民币	16,354.18	4,561.7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27,316.93	177,434.57
合计		343,671.11	181,996.36

2、短期投资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理财产品	4,000,000.00	4,150,000.00	4,050,000.00	4,1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150,000.00	4,050,000.00	4,100,000.00

3、应收款项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重庆安昱广告有限公司	2,500.00		2,500.00	0.00
合计	2,500.00		2,500.00	0.00

4、存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爱心物资	480,000.00	51,758.03	531,758.03	0.00
合计	480,000.00	51,758.03	531,758.03	0.00

5、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类别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年末数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7,419.00	3,262.15		10,681.15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7,419.00	3,262.15		10,681.15
二、累计折旧合计	7,264.00	516.48		7,780.48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7,264.00	516.48		7,780.48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5.00	2,745.67		2,900.67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155.00	2,745.67		2,900.67

(2) 固定资产用途如下:

用途	年初数			年末数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自用	7,419.00	7,264.00	155.00	10,681.15	7,780.48	2,900.67
合计	7,419.00	7,264.00	155.00	10,681.15	7,780.48	2,900.67

6、应付工资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830.00	139,830.00	
二、职工福利费		3,900.00	3,900.00	
三、社会保险费		21,868.80	21,868.80	
四、住房公积金		5,712.00	5,712.00	
合计		171,310.80	171,310.80	

7、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性净资产	640,922.01	1,186,799.75	1,684,376.01	143,345.75
非限定性净资产	4,185,404.10	145,760.26	189,613.08	4,141,551.28
合计	4,826,326.11	1,332,560.01	1,873,989.09	4,284,897.03

8、捐赠收入

(1) 本年捐赠收入合计 1,194,605.95 元，其中捐款收入 1,194,605.95 元。

类别	上年数			本年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捐款	890,266.92	21,560.11	911,827.03	1,186,799.75	7,806.20	1,194,605.95
捐物	311,400.00		311,400.00			
合计	1,201,666.92	21,560.11	1,223,227.03	1,186,799.75	7,806.20	1,194,605.95

(2) 本年度捐赠收入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限定性金额	非限定性金额	合计
助医助残公益项目	411,400.00		411,400.00
扶寡助老公益项目	184,607.26	4,822.69	189,429.95
助学援教公益项目	502,937.49	2,983.50	505,920.99
其他公益项目	87,855.00	0.01	87,855.01
合计	1,186,799.75	7,806.20	1,194,605.95

9、投资收益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理财产品收益	67,860.18	135,763.16
合计	67,860.18	135,763.16

10、其他收入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利息收入	3,460.15	190.90
党组织工作活动经费补助	2,000.00	2,000.00
其他	12,720.01	0.00
合计	18,180.16	2,190.90

11、业务活动成本

(1) 本年度业务活动成本合计 1,688,281.63 元，其中捐赠支出 1,688,281.63 元。

类别	上年数			本年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捐赠支出	4,290,901.69		4,290,901.69	1,684,376.01	3,905.62	1,688,281.63
活动费用		269.44	269.44			
合计	4,290,901.69	269.44	4,291,171.13	1,684,376.01	3,905.62	1,688,281.63

(2) 本年度捐赠支出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助医助残公益项目	428,917.85		428,917.85
扶寡助老公益项目	700,390.03	3,067.50	703,457.53
助学援教公益项目	479,997.44		479,997.44
其他公益项目	75,070.69	838.12	75,908.81
合计	1,684,376.01	3,905.62	1,688,281.63

12、管理费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手续费		568.00
折旧费		516.48
社会保障费	22,542.30	21,868.80
办公费	7,453.66	6,864.12
差旅费	2,384.90	801.70
职工薪酬	129,360.00	139,830.00
福利费	1,900.00	3,900.00
住房公积金	4,284.00	5,712.00
残保金	5,017.54	1,746.36
聘请中介机构费	3,000.00	3,000.00
会费		900.00
其他	1,828.00	0.00
合计	177,770.40	185,707.46

13、其他费用

项目	上年数	本年数
银行手续费	347.58	0.00
合计	347.58	0.00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序号	姓名	本届职务	工作单位	审计期间在基金会领取的累计报酬(元)
1	瞿建乐	理事长	重庆市金牌贸易有限公司	0.00
2	吴松谦	副理事长	重庆驰亨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0.00

3	颜贻骥	副理事长	重庆诺诗曼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0.00
4	梁贤安	副理事长	重庆莱诺时装有限公司	0.00
5	谢庆好	副理事长	重庆阿好坊商业有限公司	0.00
6	陈勇	副理事长	重庆华能控股有限公司	0.00
7	陈春旺	副理事长	重庆东泰置业有限公司	0.00
8	童瑞斌	副理事长	重庆百成汇服饰有限公司	0.00
9	李旭波	副理事长	重庆市南岸区融金小额贷款公司	0.00
10	高国贤	副理事长	重庆阿拉丁木业有限公司	0.00
11	黄承勇	副理事长	重庆腾达投资有限公司	0.00
12	梁安定	副理事长	重庆沃港实业有限公司	0.00
13	黄明东	理事	重庆安东建材有限公司	0.00
14	叶金理	理事	重庆以勒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0.00
15	谢祥平	理事	重庆帝尔照明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0.00
16	朱森忠	理事	重庆市恒固席勒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0.00
17	郑潘博洋	理事	重庆国誉酒业有限公司	0.00
18	陈冬梅	理事	重庆市温州商会	0.00
19	彭荣杰	理事兼 专职秘书长	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115,330.00

2、监事情况

序号	姓名	理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	审计期间在基金会领取的累计报酬（元）
1	林良快	监事长	重庆小林被服有限公司	0.00
2	李文艳	副监事长	重庆炬石实业有限公司	0.00
3	王倩	监事	重庆市浙江企业联合会	0.00

3、列示本基金会职工总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姓名	部门	工资（元）	年人均工资（元）
彭荣杰	秘书处	115,330.00	46,610.00
张莉	财务部	11,500.00	
白洁	办公室	13,000.00	
合计		139,830.00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八、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其他费用	
助学援教公益项目	505,920.99	479,997.44				479,997.44	
扶寡助老公益项目	189,429.95	703,457.53				703,457.53	
助医助残公益项目	411,400.00	428,917.85				428,917.85	
合计	1,106,750.94	1,612,372.82				1,612,372.82	

2、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项目名称	捐赠人	本年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助医助残公益项目	北京菲特兰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218,400.00		218,400.00
助医助残公益项目	四川白家阿宽食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助医助残公益项目	爱心人士周立	72,000.00		72,000.00
助学援教公益项目	浙商银行重庆分行	158,640.40		158,640.40
助学援教公益项目	中国银行重庆北碚支行	100,000.00		100,000.00
助学援教公益项目	重庆市浙江台州商会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749,040.40		749,040.40

3、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助学援教公益项目	重庆电子科技职业大学	100,000.00	5.92%
助学援教公益项目	重庆市彭水教育基金会	100,000.00	5.92%
扶寡助老公益项目	重庆市长寿区德邻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480,000.00	28.43%

扶寡助老公益项目	重庆市璧山区民生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98,000.00	5.80%
助医助残公益项目	重庆市渝中区奇恩少儿关爱服务中心	428,917.85	25.41%
合计		1,206,917.85	71.48%

九、委托理财（是指通过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投资行为）

受托人	委托金额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收益	实际收回金额
重庆农商行	4,000,000.00	渝农商理财兴时1年定开23号	135,125.05	4,135,125.05
重庆农商行	3,900,000.00	渝农商理财兴旺卓越产品	0.00	0.00
兴业银行	50,000.00	兴业银行兴银稳添利周盈	638.11	50,638.11
兴业银行	200,000.00	金雪球稳利季季丰	0.00	0.00
合计	8,150,000.00		135,763.16	4,185,763.16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备注
电脑	购入	2010/9/25	台	1	4,319.00	4,319.00	办公	
电脑	购入	2014/7/31	台	1	3,100.00	3,100.00	办公	
电脑	购入	2025/6/17	台	1	3,262.15	3,262.15	办公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无

十二、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无

十三、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无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无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无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无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无。

单位名称：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法定代表人：

2026年3月31日



财务情况说明书

1、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4,284,897.03 元，其中：货币资金 181,996.36 元；短期投资 4,100,000.00 元；固定资产原值 10,681.15 元，累计折旧 7,780.48 元，固定资产净值 2,900.67 元。

2、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0 元。

3、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4,284,897.03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143,345.75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4,141,551.28 元。

4、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2025 年度总收入 1,332,560.01 元，其中：捐赠收入 1,194,605.95 元，投资收益 135,763.16 元，其他收入 2,190.90 元。

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2025 年度总支出 1,873,989.09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1,688,281.63 元，管理费用 185,707.46 元。

5、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2025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1,688,281.63 元，上年收入合计 1,309,267.37 元，上年收入中时间限定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 0.00 元，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 0.00 元，调整后的上年度收入合计 1,309,267.37 元，公益事业支出占上一年总收入的比例为 128.95%；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总支出的比例为 9.91%。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类型	慈善组织	发证日期	2025年5月13日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67号3幢9-6	有效期限	2023年11月30日-2028年11月29日
联系电话	023-63802777	邮政编码	400010
法定代表人	瞿建乐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收入
开户银行	(1)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和街支行 (2) 浙商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3)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1) 账号 550101040003691 (2) 账号 6530000010120100993423 (3) 账号 5001010120010022223 (4) 账号 346150100100390985		
财务机构名称		联系电话	15808001307
会计姓名	张莉	专/兼职	兼职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正宏审[2026] 18 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25 年度工作报告。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在 2025 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2. 在“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当年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

3. 在“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

4. 在“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

5. 在“委托理财”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动的详细情况；

6. 在“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7. 在“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重庆

浙商爱心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重庆浙商爱心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重庆正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